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永胜县民族中学迁建项目

项 目 编 号 永发改发(2017)65号

建 设 地 点 云南省丽江市永胜县

验 收 单 位 永胜和业教育文化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6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永胜县民族中学迁建项目	行业类别	社会事业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永胜和业教育文化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永胜县水务局 2016年9月6日：“永水保许〔2016〕06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永胜县水务局 2020年7月10日：“永水保许〔2020〕11号”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11月至2020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昆明睿清水土保持咨询有限公司、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变更）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永胜县玉林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云南易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0年8月26日，永胜和业教育文化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组织永胜县民族中学迁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在永胜和业教育文化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举行。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昆明睿清水土保持咨询有限公司、变更方案编制单位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永胜县玉林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云南易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建设单位、方案编制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工程质量检测单位分别对工程建设相关情况进行介绍，经各方讨论和认真研究，结合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永胜县民族中学迁建项目位于丽江市永胜县境内，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10.55hm^2 ，总建筑面积 73703.90m^2 ，主要建设实验楼、综合楼、教学楼、食堂、风雨操场、宿舍楼（1#~5#）及相关辅助设施，配套场内道路、硬化场地及景观绿化等设施。新建完全中学一所，办学规模为60个教学班，在校生3000人。其中，高中48个班，学生人数2400人；初中12个班，学生人数600人。机动车位100个，非机动车位2400个，景观绿化 3.69hm^2 。建筑密度27.8%，容积率0.66，绿化率35%。

工程于2017年11月开工建设，预计2020年8月完工，工程建设总工期为34个月，工程总投资44122.3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13677.91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6年7月，永胜县教育局委托昆明睿清水土保持咨询有限公司完

成《永胜县民族高中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初步设计报告书》编制工作。2016年9月6日，永胜县水务局以“永水保许〔2016〕06号”文件对《永胜县民族中学迁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初步设计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由于实际建设过程中，本项目布局重新调整，导致工程布置、工程建设产生的地表扰动面积、土石方开挖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和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等发生了变化，2020年3月，永胜和业教育文化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变更方案编制单位于2020年7月编制完成《永胜县民族中学迁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2020年7月10日，永胜县水务局以“永水保许〔2020〕11号”文件对《永胜县民族中学迁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与施工图设计与主体工程同步进行。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于2020年3月委托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监测时段自2020年3月至2020年8月，历时0.50年，现场监测3次。并通过调查监测、巡查监测等方法统计项目建设期间水土流失情况。于2020年8月完成《永胜县民族中学迁建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单位认为：建设单位、施工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和生态保护工作，基本按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要求完成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项措施基本依照要求落实到位，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效果较好。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工程建设完工后，建设单位委托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成立验收组，验收组通过询问知情人员、调阅大量技术档案、现场考察、抽样调查后，经认真讨论分析，认为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基本落实，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各类开挖面、边坡、堆渣面等扰动区域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认为：项目区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较好地发挥了保持水土、改善环境的作用。该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及技术标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水土保持专项投资落实，各项工程安全可靠、质量合格，工程总体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水土流失防治符合开发建设类项目的防治标准。

（六）验收结论

永胜县民族中学迁建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1）定期对排水工程检查，若发现被掩埋或破坏，应尽快疏通和修复；

（2）项目建设完工后，对绿化区植被恢复不良区域，加强补植补种及后续抚育管理；

（3）建议建设单位高度重视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治理及管护责任，积极配合当地相关主管部门，做好水土保持措施的管护工作，指派专人负责运行期水土保持工作，发现问题及时采取相应补救措施。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沈志红	永胜和业教育文化园区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理	沈志红	建设单位
成 员	梁正书	永胜和业教育文化园区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 任	梁正书	建设单位
	朱国进	云南万川科技有限公司	高 工	朱国进	特邀专家
	苏 江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 有限公司	工程师	苏江	方案编制 单位
	浦仕尚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浦仕尚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尤庆欣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 有限公司	助理工 程师	尤庆欣	
	俞海光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 有限公司	工程师	俞海光	监测单位
	张绍珍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 有限公司	助理工 程师	张绍珍	
	文加笔	云南易通工程监理咨询 有限公司	总监代 表	文加笔	监理单位
	刘晓康	永胜县玉林建筑工程有 限责任公司	副总理	刘晓康	施工单位